##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评价表

(专题研究类)

评阅人对学位论文的评价 (请评阅人参考下表所列的评价要素,对学位论文打分)		
评价指标	评价要素	得分 (百分制)
选题	选题新颖,来源于实际,具有较大学术或应用价值,体现专业类别特点,方向明确,范围适中。文献综述完整,能够反映相关研究现状。立论目标清晰,研究内容明确。	
应用性	能够灵活运用理论知识,研究难度大,分析方法科学, 具有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,成果具有创新性或 现实价值。	
理论基础	体现作者具有能够深入掌握法学的基本概念、范畴, 能够将法学理论与实践深度结合,体现作者具有良好 的法律逻辑与思维水平。研究方法得当。研究结论可 靠。	
创新性	在研究材料、研究路径、研究方法、研究结论、研究成果的可转化性等一项或多项有一定的创新性。	
规范性	文笔流畅,条理清晰,论证严密,重点突出,学风严 谨,格式规范。	

## 注: 根据我校相关规定:

- (1)评阅书中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,界定为"存在异议":①"对学位论文学术水平的评价"为"差";②"是否同意该生参加学位论文答辩"的结论为"须作重大修改,重新送审通过后答辩"或"不同意";③评价表中有任何一项评价指标低于60分。
  - (2) 异议论文至少修改 3 个月, 重新送审通过后方可答辩。